

# 深圳市红树林湿地保护基金会

## 2023 年度资产保值增值情况

深圳市红树林湿地保护基金会（以下简称“基金会”）为非营利的慈善组织，为实现基金会资产的保值增值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下发的《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在合法、安全、有效的原则下，基金会制定了保障基金会资产的安全性、收益性和流动性的投资原则。2023 年度基金会依据上述投资原则进行操作，力求实现基金会资产的保值增值。

2023 年度保值增值整体情况如下：

产品名称	发行人	投资期限	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/ 损失
慈善共同基金二期产品（2）	平安信托责任有限公司	2020 年 8 月 28 日- 2022 年 5 月 22 日	239.32
合 计		239.32	

\*注：

1. 该产品标的为长期债权，到期日为 2022 年 5 月 22 日，已在到期日收回本金 300 万，此投资收益 239.32 元该产品的二次分配款。